**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电子公文**

黔江府办发〔2021〕21号 电子公文专用章

 核收：

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成立黔江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有关部门，有关单位:

为更好推进我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工作，切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产业振兴，经区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黔江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孙天明 区政府副区长

副组长：庞友文 区政府办一级调研员

 杨泽迁 区农业农村委主任

成 员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教委、区科技局、区经济信息委、区财政局、区人力社保局、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交通局、区水利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商务委、区文旅委、区林业局、区金融办、区招商投资促进局、区供销社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城东街道、中塘镇等单位分管负责人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农业农村委，由区农业农村委主任杨泽迁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日常工作。

二、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议事规则

（一）月收集制度。各成员单位每月收集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中的疑难问题、亟待协调事项等，报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办公室。

（二）季研判制度。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办公室根据收集情况，提请领导小组召开联席会研究解决。原则上每季度由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组织召开一次联席会。

（三）年报告制度。每年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形成建设专报，经领导小组组长审定后，向区委、区政府作专题报告。

三、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管理制度

（一）建立项目统筹机制。每年初，组织各成员单位统筹研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，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分解落实。

（二）建立产业园项目库。建立年度项目库，各成员单位每年11月底将次年拟建设项目报领导小组办公室，经领导小组组长审核后，由相关区级部门落实。

（三）建立产业园项目建设专班。对获批项目，相关成员单位要组建项目建设专班，明确专人负责，合理安排项目建设进度，确保项目如期保质保量完成。

（四）加大矛盾纠纷调处。领导小组办公室和项目涉及单位要及时协调解决建设中的矛盾纠纷，确保顺利推进。

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4月1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纪委监委。

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13日印发